

开拓进取改革创新 不断提升仲裁公信力



庄红 贵阳仲裁委员会副主任

聘用人员混编在一起,大部分人几乎都不会使用电脑打字,开庭都是手写记录,卷宗材料整理也不规范。多年来,社会副主任或者秘书长干不到三年就有调整,我的到来,也让当时的同事们笃定我在贵仲工作至多不会超过五年。

1996年8月,贵仲成立之初,主任是由当时的中级人民法院院长兼任,秘书长则由市工商局局长兼任,加上贵仲组建时在“三方方案”里也没有明确机构的级别,所以一直以来贵仲没有常规的办事机构,我们在市委编办那里也没有正式“户口”。这些都是我当年“新上任”时面临的现状。

我虽然本科,研究生都是法律专业的,但那个年代我们并没有学习过仲裁专业知识;虽然在市区两级仲裁机关工作了13年,但也从未听说过仲裁实务,仲裁对于我来说真的是全新的工作领域,内心难免忐忑。

正当不知所措如何开展工作时,单位看到了《中国仲裁十年》这本书。这本书在被我放在单位的抽屉里发现后,随即变成备受珍视的案头书,一有空就随手翻翻看,真越来越越看,越看越有信心。2009年国庆长假期间,我又在5天长假期间继续认真学习,将重要内容反复琢磨了五天,做了许多笔记,书的一些重要表述,尤其让我深受启发。

“发展我国仲裁事业,推行仲裁制度改革,融入市场经济是关键”仲裁的公益性、独立性、稳定性是市场经济发展的功能是其本质特征“仲裁事业要获得更大的发展,要有新的增长点,必须与市场经济的行业发展进行广泛合作,必须将仲裁机制与其他经济纠纷解决机制有机结合起来”我们在推行仲裁制度改革过程中,强调将仲裁机制与调解的三审,即快速调解、和解调解、自动履行等“三审”这些于我而言,可以说是醍醐灌顶之感,这就不就是贵仲今后的前行方向吗?也正从那一刻起,我对贵仲未来将向何处去,开始成竹在胸。

从内心忐忑到成竹在胸

那时的贵仲所在地虽然位于市中心,但是办公面积比较小,在一栋普通通道的商业写字楼里,不仅显得上显得甚至可以用“局促”来形容,而这样的环境,也成为了贵仲连续六次搬家后最好的地方了。

贵仲和全国其他仲裁机构一样,也是从成立之初的每年几个位数的办案数量起步的,但发展十几年后仍是每年办案数量不到100件,标的额不到一亿元,一直处于不温不火的状态。在全国有数会仲裁业务的各项排名,一直比较靠后。在编内人员,中法法律业的比例不低,在编内人员

从节骨攀升到遭遇瓶颈

2009年底,我们主动申请成为“全国仲裁机构规范化建设试点单位”,并以此为契机,紧紧围绕案件受理量和仲裁服务质量的提高,在办案质量、队伍建设、文化建设、制度建设、宣传推广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2011年7月26日,我们举办了承办了一届全国仲裁工作年会,这次年会在我

横空出世的年会也是一个重要的分水岭,自此,贵仲进入快速发展的新征程。从2012年开始,贵仲的办案数量开始突破千件,标的额突破20亿元,此后每年基本都是处于百倍的态势,一直到2019年的八年间,受案数量和标的额长期位居全国仲裁机构前30位。

2009年到2019年这十年,我的感觉就是贵仲在“补课”,把之前欠下的“作业”一点点完成,也是在“创业”,逐渐理清发展的思路和方向,一步一个脚印稳步向前。

“有为才有位”,在市委市政府的大力支持下,2012年11月28日,贵仲办公室正式成立,并明确为正处级公共管理事业单位,内部处室重新编排工作职责和岗位职责,在编内人员的积极性得到了极大提高。2016年,市政府为我们解决了办公办案地严重不足的问题,在观山湖区贵州金融城购置了2000多平方米的办公场所,并于2019年10月完成搬迁。长期困扰我们的硬件问题得到解决,贵仲面貌焕然一新。

每一次辛苦付出都会得到回报。2013年,全国首届仲裁公信力评估,我们得到了“双优”称号,就是在这段难忘工作经历的最好肯定,更大的惊喜还在后面。2019年,在第二届仲裁公信力评估中,贵仲荣膺“全国十佳仲裁机构”称号。

接踵而至的荣誉,除了让我们备受鼓舞外,也开始让市场经感受到了贵仲的公信力。事实上,从2016年起,我们就意识到已经面临发展的瓶颈期,一个最突出的问题就是,非公管理单位的过程中,贵仲的公信力在逐步下降,尽管相关部门也尽可能地给予更多的理解和支持,但是无法从根源上突破“收支两条线”的硬性规定。于是,“连年拖欠仲裁员报酬”在贵仲被评为“全国十佳仲裁机构”后,也在各项得分很高的评估指标中,被醒目地以负数标注出来。同时,我们也无法保障仲裁秘书的合理收入,催生的薪酬倒挂也严重影响到了人才,这些外部因素剥夺了仲裁员的权益和工作人员的积极性,除此之外,由于非公体制下机构本身没有人事、薪酬自主权,工作人员无法按照市场化的业务薪酬标准,也无法根据办案量给予合理的薪酬激励,编制内人员很容易产生“干多干少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的心态,急、怨、愤的负面情绪,本身并不符合仲裁法关于仲裁机构独立行政机构的要求,实践中也无法实现事业发展需要的需要,越来越成为制约贵仲发展的阻碍障碍。

从一波三折到涅槃重生

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若干意见》(以下简称《若干意见》),明确提出深化仲裁体制改革的任务要求,这是中国仲裁界期盼许久、正本清源的纲领性指引,让长期受困于体制束缚的贵仲看到了中长期仲裁事业发展的决心。

2019年5月,我向市政府分管领导汇报进行试点改革的相关情况时,市领导就高瞻远瞩地提出,按照改革应一步到位,最好从非公体制内彻底分离出去,按照市场化、法治化方向运行发展,市领导果断的决策,于当时的而言,却是一个艰难的选择——那时我已在贵仲工作10年,也是30年工龄的老同志了,已经符合办理退休条件,何去何从,真的是难再选择;要选谁离开自己倾注感情多年的贵仲,轮回到别的单位继续工作,等待正常退休后再享受应有的待遇;要选谁重新开始,最后,我选择了后者——身先士卒带领贵仲改革,就选择了我们这第一批同志积极响应《若干意见》,主动要求作为试点改革机构,早“破釜沉舟”之道的仲裁机构。

但是,从2019年5月开始准备改制到2021年9月全面完成改制,贵仲改制的历程可谓“一波三折”,充满艰辛。于我而言,也只是一个“涅槃重生”的过程。从非公管理单位的过程中,贵仲的公信力在逐步下降,尽管相关部门也尽可能地给予更多的理解和支持,但是无法从根源上突破“收支两条线”的硬性规定。于是,“连年拖欠仲裁员报酬”在贵仲被评为“全国十佳仲裁机构”后,也在各项得分很高的评估指标中,被醒目地以负数标注出来。同时,我们也无法保障仲裁秘书的合理收入,催生的薪酬倒挂也严重影响到了人才,这些外部因素剥夺了仲裁员的权益和工作人员的积极性,除此之外,由于非公体制下机构本身没有人事、薪酬自主权,工作人员无法按照市场化的业务薪酬标准,也无法根据办案量给予合理的薪酬激励,编制内人员很容易产生“干多干少一个样,干与不干一个样”的心态,急、怨、愤的负面情绪,本身并不符合仲裁法关于仲裁机构独立行政机构的要求,实践中也无法实现事业发展需要的需要,越来越成为制约贵仲发展的阻碍障碍。

从2009年到2024年,我已经在贵仲工作了15年,成了名副其实的“仲裁老人”,也曾成为中国仲裁事业“二次创业”的一名先行者和全新仲裁事业的开拓者。这15年,我与大家风雨兼程,为贵仲的发展付出过也有唯有一心既往地铭记责任与夙愿不变的使命之心。无论是回想过往的峥嵘岁月,还是展望未来砥砺前行,我最想说的一句话是:心怀感恩,方得始终。

公益非营利性法人

从破茧重生到再启征程

2021年,是贵仲“破茧重生”的一年。这一年,我们完成了历时两年的体制机制改革及第五届仲裁委员会换届工作,迎来了发展机遇,迈入新的发展征程。

“这一年,我们突破案件数量创历史新高,共受理各类民商事经济案件2525件,受案标的66033亿元,审结案件1820件。这一年,我们积极发挥仲裁公信力的公益性非营利性,金融案件纠纷化解超30亿元,审结案件1820件。这一年,我们积极发挥仲裁公信力的公益性非营利性,金融案件纠纷化解超30亿元,审结案件1820件。这一年,我们积极发挥仲裁公信力的公益性非营利性,金融案件纠纷化解超30亿元,审结案件1820件。

如果說,前10年贵仲按照《中国仲裁十年》给出的思路完成了第一次“创业”,那么从2021年开始,贵仲又按照《若干意见》精神的指引,开始了第二次“创业”。如今,贵仲完成改革已经三年时间,这三年我们把“坚持守正创新推动深化改革提速增效”作为贵仲在新发展起点上的建标和指引,推动贵仲仲裁事业达到前所未有的新高度,贵仲的公信力得到了极大提升。2023年12月,我们在第三届仲裁公信力评估中荣膺“改革创新奖”,这是对我们改革成效的再一次肯定。

建设提速,惟有奋斗,当我们回头再查看走过的路,不禁感慨日月星辰,朝暮轮转,也是更期待的新年肇启,万象更新。

从2009年到2024年,我已经在贵仲工作了15年,成了名副其实的“仲裁老人”,也曾成为中国仲裁事业“二次创业”的一名先行者和全新仲裁事业的开拓者。这15年,我与大家风雨兼程,为贵仲的发展付出过也有唯有一心既往地铭记责任与夙愿不变的使命之心。无论是回想过往的峥嵘岁月,还是展望未来砥砺前行,我最想说的一句话是:心怀感恩,方得始终。

从2009年到2024年,我已经在贵仲工作了15年,成了名副其实的“仲裁老人”,也曾成为中国仲裁事业“二次创业”的一名先行者和全新仲裁事业的开拓者。这15年,我与大家风雨兼程,为贵仲的发展付出过也有唯有一心既往地铭记责任与夙愿不变的使命之心。无论是回想过往的峥嵘岁月,还是展望未来砥砺前行,我最想说的一句话是:心怀感恩,方得始终。

贵阳仲裁大事记

1996年8月30日 贵阳市政府召开贵阳仲裁委员会成立大会。

2005年4月23日 首届西南四地区区域仲裁发展协作会议在贵阳召开。

2006年11月2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成立10周年座谈会在贵阳召开。

2009年7月25日 贵州省非公企业仲裁工作座谈会召开,来自全省20余家知名民营企业代表及省市工商联有关部门参加了会议。此次会议对此后贵阳仲裁工作服务非公企业奠定了基调。

2010年4月 贵阳仲裁委员会结合实际,开创性推进立案前调解工作,对基本事实清楚、证据基本充分的案件采取简化仲裁程序等方式予以处理,有效发挥并推广了仲裁的特色和优势。

2010年12月30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完成市委重点课题《贵阳仲裁工作跨越式发展研究》并通过验收。这是近15年来第一次将仲裁专题调研列入全市年度调研课题,验收专家组对课题予以独特视角展示仲裁在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中的重要作用予以高度评价。

2011年5月6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道路交通事故调解中心在贵阳市道路交通事故快处中心正式挂牌成立,意味着对道路交通事故除了诉讼之外又多了一种调解渠道这条有效的法律途径,此后该项工作成为全社会治理创新试点。

2011年7月26日 全国仲裁工作年会在贵阳召开,由贵阳仲裁委员会主办,本次大会主题为“积极开展涉外仲裁工作,保障改革开放顺利进行,多角度多层次做好仲裁宣传推广工作”。

2015年10月29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建设工程争议评审中心正式挂牌。

2015年12月30日 中国政法大学与法制日报社共同发起首届“仲裁公信力”评估活动,贵阳仲裁委员会获得“开拓突破奖”。

2019年5月31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先后在交通管理等部门、金融机构、行业协会等成立仲裁调解中心26个。

2019年9月9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与贵州民族大学共同成立仲裁学院,为贵州仲裁事业可持续发展培养专业人才。

2021年9月底 贵阳仲裁委员会在全国率先完成体制机制改革,成为提供仲裁法律服务的公益性非营利性法人。

2023年4月 贵阳仲裁委员会先后与交通管理部门、金融机构、行业协会等成立仲裁调解中心26个。

2023年12月28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在第三届仲裁公信力评估活动中荣获“改革创新奖”。

2024年1月25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成立建设工程仲裁院,进一步提高建设工程合同争议解决专业水平,满足建设工程领域市场主体仲裁法律服务需求。

2024年3月29日 经贵阳市政府和黔东南州政府批复,贵阳仲裁委员会黔东南分会在凯里市正式揭牌成立。

贵阳仲裁大事记

- 1996年8月30日 贵阳市政府召开贵阳仲裁委员会成立大会。
- 2005年4月23日 首届西南四地区区域仲裁发展协作会议在贵阳召开。
- 2006年11月2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成立10周年座谈会在贵阳召开。
- 2009年7月25日 贵州省非公企业仲裁工作座谈会召开,来自全省20余家知名民营企业代表及省市工商联有关部门参加了会议。此次会议对此后贵阳仲裁工作服务非公企业奠定了基调。
- 2010年4月 贵阳仲裁委员会结合实际,开创性推进立案前调解工作,对基本事实清楚、证据基本充分的案件采取简化仲裁程序等方式予以处理,有效发挥并推广了仲裁的特色和优势。
- 2010年12月30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完成市委重点课题《贵阳仲裁工作跨越式发展研究》并通过验收。这是近15年来第一次将仲裁专题调研列入全市年度调研课题,验收专家组对课题予以独特视角展示仲裁在多元化矛盾纠纷解决机制中的重要作用予以高度评价。
- 2011年5月6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道路交通事故调解中心在贵阳市道路交通事故快处中心正式挂牌成立,意味着对道路交通事故除了诉讼之外又多了一种调解渠道这条有效的法律途径,此后该项工作成为全社会治理创新试点。
- 2011年7月26日 全国仲裁工作年会在贵阳召开,由贵阳仲裁委员会主办,本次大会主题为“积极开展涉外仲裁工作,保障改革开放顺利进行,多角度多层次做好仲裁宣传推广工作”。
- 2015年10月29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建设工程争议评审中心正式挂牌。
- 2015年12月30日 中国政法大学与法制日报社共同发起首届“仲裁公信力”评估活动,贵阳仲裁委员会获得“开拓突破奖”。
- 2019年5月31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先后在交通管理等部门、金融机构、行业协会等成立仲裁调解中心26个。
- 2019年9月9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与贵州民族大学共同成立仲裁学院,为贵州仲裁事业可持续发展培养专业人才。
- 2021年9月底 贵阳仲裁委员会在全国率先完成体制机制改革,成为提供仲裁法律服务的公益性非营利性法人。
- 2023年4月 贵阳仲裁委员会先后与交通管理部门、金融机构、行业协会等成立仲裁调解中心26个。
- 2023年12月28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在第三届仲裁公信力评估活动中荣获“改革创新奖”。
- 2024年1月25日 贵阳仲裁委员会成立建设工程仲裁院,进一步提高建设工程合同争议解决专业水平,满足建设工程领域市场主体仲裁法律服务需求。
- 2024年3月29日 经贵阳市政府和黔东南州政府批复,贵阳仲裁委员会黔东南分会在凯里市正式揭牌成立。

“贵仲改革”让仲裁员队伍更勤勉专业



陈慧 贵阳仲裁委员会副主任

贵仲的领导曾问我:“你办案为什么这么快?”我的回答是:“我当律师执业的时候,也是靠理解当事人快不到”是的,从事律师工作多年,我深切地体会到当事人快不到原委(申请人)希望尽快得到裁判支持以维护合法权益的迫切心态,作为代理人,除了委托委托人提供证据支持,因为裁判者的滞后及人的惰性和委托人提供证据支持,因此,在担任仲裁员后,我希望能够以我的专业和责任心,给予当事人更好的仲裁体验,而这也正是我工作的初衷,除了有助于推进案件的流程效率,也让仲裁员更加理解当事人的仲裁目的,豁然开朗,从而在依法裁决的前提下,兼顾效率和潜在和潜在矛盾。

也有律师同行问我:“你办案为什么这么快?”我开玩笑地回答:“少说多看多学”真是如此,但高质效办案的处理不仅靠勤奋,更需要专业知识的支撑,而专业的处理是需要时间积累的。

改制完成后的近三年,贵仲从主任到办案秘书,都在为案件的公正、专业、高效提供法律服务,以下贵仲为的仲裁员队伍的心态、获得感,正是这“走出去”贵仲仲裁制度,在日益广泛、快速、沙龙等方式完善仲裁制度的同时,也积极听取社会各界的意见和建议,并“走出去”带回来的经验和建设落实在工作中,形成了正向的良性循环,改制后的信任感,也让仲裁员提出了更高的办案要求,近年来曾有过在法院工作的经历,后来又转行做了多年的律师执业经验,在担任仲裁员之前,或在仲裁委检验的角色是代理人,而在担任仲裁员之后,我在仲裁庭中检验的角色也发生了转变,多重角色,也让我有了更多的观察视角和感悟。

贵仲以高质量党建引领高质量发展

近年来,贵阳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贵仲)始终坚持党对仲裁工作的全面领导,特别是贵仲改革以来,贵仲更进一步提升党对仲裁工作的绝对领导,坚持党对仲裁工作基础,强化党风廉政建设,坚持把思想政治工作摆在首位,打通“一支笔”到“信”信念坚定的仲裁工作队伍,更是探索出了一条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仲裁工作高质量发展的“贵阳路径”。

“首先,贵仲始终坚持以“五个一”“自动总结党建工作”所谓“五个一”即配强“一个支部”,发挥引领作用;建好“一支队伍”,突出示范引领作用;打造“一个中心”,激活党建品牌;健全“一个机制”,压实党建责任;找准“一条路子”,激活党建品牌;坚持标本、标本兼治,抓铁有痕,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仲裁工作高质量发展,深入推动仲裁机制“中心”为民、便民、利民“三为”工作思路,充分发挥仲裁制度优势,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仲裁力量。

其次,贵仲坚持党建引领,践行党的宗旨,不断强化便民服务,搭建良好仲裁服务环境,设置党员服务窗口,开设群众咨询服务窗口,为当事人提供法律援助、咨询指导、立案指导等服务;配备接待桌椅,安装电子显示屏发布仲裁庭信息,开庭通知等,有效化解矛盾纠纷,切实维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完善办公软硬件设施,将党员活动室与会议室、职工活动场所在为一体,设备共享,设置党员报刊阅读角,让党的理论思想在日常工作中如春风化雨般“入脑入心”,切实把党的精神融入仲裁工作实践,不断提升服务能力和水平。

再次,贵仲在组织发展过程中,通过党建引领结合社会组织角色定位,积极探索党建与业务融合发展,聚焦红色铸魂、初心不改、匠心筑梦三大主题,突出党建引领,筑牢红色根基,严格按照党的建设“三会一课”主题组织,组织生活会等党内生活制度,充分利用“学习强国”“筑红云”等平台“学”学落到实处,大力提升仲裁为民、廉洁、公正、为民、便民、利民“三为”工作思路,充分发挥仲裁制度优势,为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贡献仲裁力量。

最后,贵仲通过发挥党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把党的政治优势转化为组织的发展优势,贵仲在全国仲裁机构中率先将党建工作写入章程,把“两个维护”主体责任,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建设,发挥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致力于仲裁事业发展和仲裁公信力建设,积极主动接受纪检监察和社会监督,把“当事人满意”作为衡量仲裁工作的最高标准,努力让仲裁当事人感到“舒心、顺心、省心、放心”。



图4 2011年5月6日,贵阳仲裁委员会道路交通事故仲裁调解中心成立,贵阳仲裁委员会副主任兼秘书长庄红受到该中心领导班子的热烈欢迎。

2016年,由贵阳市律师协会推荐,经过严格的审查,我有幸成为贵阳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贵仲)的一名仲裁员,回顾这五年的心路历程,感触良多。

2021年9月,贵仲完成体制改革,改制后的贵仲将继续秉承“公正、专业、服务、高效”的工作理念,忠实履行仲裁职责,在推行仲裁法治建设、化解矛盾纠纷、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营造良好法治营商环境等方面做出了大量卓有成效的改革举措,也即仲裁员提出了更高的办案要求,近年来曾有过在法院工作的经历,后来又转行做了多年的律师执业经验,在担任仲裁员之前,或在仲裁委检验的角色是代理人,而在担任仲裁员之后,我在仲裁庭中检验的角色也发生了转变,多重角色,也让我有了更多的观察视角和感悟。

2011年7月28日,在贵阳召开2011年全国仲裁工作年会期间,原国务院法制办主任杨景宇(中)一行在视察贵阳仲裁委员会视察指导工作。

2014年12月,贵阳仲裁委员会参加中国政法大学仲裁研究院成立签约仪式。

2011年7月28日,在贵阳召开2011年全国仲裁工作年会期间,原国务院法制办主任杨景宇(中)一行在视察贵阳仲裁委员会视察指导工作。

2011年7月28日,在贵阳召开2011年全国仲裁工作年会期间,原国务院法制办主任杨景宇(中)一行在视察贵阳仲裁委员会视察指导工作。

2011年7月28日,在贵阳召开2011年全国仲裁工作年会期间,原国务院法制办主任杨景宇(中)一行在视察贵阳仲裁委员会视察指导工作。

2011年7月28日,在贵阳召开2011年全国仲裁工作年会期间,原国务院法制办主任杨景宇(中)一行在视察贵阳仲裁委员会视察指导工作。

“贵仲改革”守正创新这三年

2020年12月,贵阳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贵仲)启动了一场声势浩大的改革,并于2021年10月完成体制机制改革,成为专业提供仲裁法律服务的公益性非营利性法人,这也是2018年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完善仲裁制度提高仲裁公信力的若干意见》之后全国率先启动改革的仲裁机构,完成改革三年来,贵仲人将仲裁事业推向了前所未有的新高度,仲裁公信力得到大幅提升。2023年底,贵仲在第三届仲裁公信力评估中荣膺“改革创新奖”。

改革后三年数据显示,2021年9月至2024年8月,贵仲共受理民商事经济案件7270件,同比增长7322%,标的21615亿元,同比提升75.52%,审结案件7147件,同比增长108.25%,结案率98.31%,同比提升20.23%;仲裁案件平均办案天数1108天,效率提升33.42%。

积极探索前端化解 通过调解化解纠纷 改革以来,贵仲立足日常仲裁业务工作,主动出击,多措并举,充分发挥商事仲裁优势作用,积极将争议调解工作关口前移。

据卜贵贵介绍,三年来,贵仲主动“走出去”请进来,根据省司法厅牵头,联合四家银行监管部门制定的《关于在金融纠纷化解中进一步发挥仲裁职能作用的通知》及省司法厅关于用好诉讼方式强化仲裁公信力的通知(贵仲)通知文件精神,积极推行仲裁方式,平等化纠纷化解的目标,还有不小提升空间。

正是这样一帮下,“贵仲改革”拉开帷幕,贵仲主任卜贵贵介绍,改革的目的,就是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以“公正、专业、服务、高效”为追求目标,以“仲裁机构协同、服务市场升级、消解矛盾纠纷、实现合作共赢”宗旨,完善管理方法和工作细则,提高机构治理水平,使得仲裁业务质效得到明显提升。

改革以来,贵仲严把案件质量关,对案件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完善案件管理制度,强化仲裁程序管理,开展“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服务”全流程仲裁服务模式,加强立案、庭前、开庭和庭审各环节管理,进一步规范仲裁员和仲裁庭的权力义务,通过这一系列配套改革举措,有效提升了仲裁公信力的“质效”,目前已聘请知识产权调解员55名,相关工作正在有序推进。

2022年5月,贵仲与南明区司法局建立“人民调解与仲裁衔接联动机制”,随后贵仲聘任仲裁员及仲裁调解工作,派专业组织建立企业公司进行调解,其间有7名业主与企业相融达成调解,有效缓解了“双方对立情绪,立案后,贵仲随即启动“涉企案件处理机制”,

“那判决书签字就领走了,谢谢!”看到当事人满意地离开,贵阳仲裁委员会(以下简称贵仲)仲裁秘书那理露露出了欣慰的笑容,这意味着,又一位当事人的争议在这里获得了公正、高效的解决。

这是一个装饰体签约到付款的案子,因被告申请人没有履行与申请人签订的借款合同,申请人遂依借款合同条款向贵仲申请仲裁,此案于2024年7月立案,适用简易程序,在(贵阳仲裁委员会)规定的选定期间届满后,7月底即完成组庭,8月中旬开庭,最终8月末即作出裁决,案件从立案到裁决共计52天。

同时,根据《贵阳仲裁委员会仲裁文书撤回(仲裁法)》,文书在仲裁庭制作完成后,还要经过“秘书+业务助理+业务顾问+分管副主任+主任”5层把关,通过核阅与仲裁庭充分沟通,提出建议,确保案件裁决的公平、整个核阅过程还要求仲裁秘书对文字、信息、数字、法律条文等基础内容逐字逐句,如果发现内容发现问题,仲裁秘书在5日内完成裁决文书直至开庭前修正为终稿;仲裁秘书会督促仲裁庭在15日内完成裁决书;等等。

“每一份裁决书,都在铸就公信力”

贵仲案件管理处处处长潘彦彬介绍,至少300名绩效工资,贵仲都有相应的明确制度,因为这是结合仲裁秘书的实际工作情况和全体秘书共同努力的,所以是不允许有超过时间的,仲裁委内部管理制度明确规定,每延迟一天,都会直接扣除仲裁秘书50元的当月绩效工资。

“我之就因裁判文书错误被罚了500元,当时也很郁闷,但是理解,犯了错就认罚,对于推进改革,有重要,自然就要有规矩,现在仲裁秘书对于判决书都是小心翼翼,仔细再仔细,如今这样的理念在贵仲已经深入人心,即仲裁公信力就是要在每一件文书中逐步夯实筑牢起来。”一位有切身经历的仲裁秘书说。

据了解,在案件结束后,贵仲还会向每一位当事人收集对案件处理、裁判内容和仲裁秘书的评价,许多当事人留下的“非常专业、程序合法、态度热忱”“文书认真细致”“谦和待人、语气温和、有礼貌、打字速度快”等字眼,也被很多仲裁员和仲裁秘书认为是辛苦办案后得到的最好奖励。

贵仲主任卜贵贵深有感触地说,判决书是仲裁的结果,也是仲裁庭定分止争的“断断”,是当事人期盼

的关键要素,仲裁秘书队伍是仲裁活动的管理者和组织者,是仲裁程序的“中樞神经系统”,这两支队伍的建设,关系着仲裁服务的水平和质量。

在此方面,改革以来,贵仲全力打造一支素质过硬的仲裁员队伍,积极拓宽仲裁员聘任渠道,逐渐建立起分类别、适应多层次需求的仲裁员专家库。

截至目前,贵仲共有建设工程、经济贸易、知识产权等领域的知名专家仲裁员656名,其中博士学历98人,硕士学历215人,教授104人,省外行业专家仲裁员100余人,仲裁员整体专业性和学术水平不断提升。

贵仲副主任张强介绍,贵仲改革健全了仲裁员的聘任资格条件,日常管理,监督考核机制,完善了仲裁裁决复核、重大疑难案件专家咨询,仲裁员信息披露,仲裁员回避等制度,制定了《仲裁庭办案规范(暂行)》,加强仲裁员纪律,办案行为管理,着力确保仲裁庭公正性。

与此同时,贵仲还大力推进仲裁秘书职业化和专业化建设,对仲裁秘书队伍开展精细化管理,建立仲裁秘书队伍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和以品德、能力、贡献为导向的评价考核机制,改革后,招聘的仲裁秘书均为法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且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取得A证,仲裁秘书队伍专业能力和操守得到有效提升。

“90后”姑娘胡静,2017年入职为贵仲的仲裁秘书,她对于“贵仲改革”前后的变化深有感触:胡静说,改革前有一种“忙忙碌碌”的感觉,干多干少一个样,大家干活积极性不高,现在大家的工作动力很足,在绩效考核、职级晋升等方面有了更好的保障,整体业务水平也有了明显提高。

2023年4月,贵仲与贵州民族大学共同成立仲裁学院,为贵州仲裁事业可持续发展培养专业人才,同时,贵仲还与西南政法大学、贵阳学院、贵州中医药大学、贵州财经大学、贵州财经大学等高校合作建立“教学科研实践基地”,为仲裁法官人才体系建设及仲裁事业的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贵州民族大学法学院南教授表示,共建仲裁学院是一个创新举措,双方在实践教学、课程探索等方面,设立了贵阳仲裁委员会贵阳分校仲裁调解中心,探索通过“仲裁调解员”的方式实现学术与实践双向融合,打造和培育稳定的实践环境。

“未来,贵仲还要继续努力向前,进一步发挥仲裁在纠纷化解、基层治理、服务国家改革开放大局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卜贵贵说。

贵仲主任卜贵贵深有感触地说,判决书是仲裁的结果,也是仲裁庭定分止争的“断断”,是当事人期盼

的关键要素,仲裁秘书队伍是仲裁活动的管理者和组织者,是仲裁程序的“中樞神经系统”,这两支队伍的建设,关系着仲裁服务的水平和质量。

在此方面,改革以来,贵仲全力打造一支素质过硬的仲裁员队伍,积极拓宽仲裁员聘任渠道,逐渐建立起分类别、适应多层次需求的仲裁员专家库。

截至目前,贵仲共有建设工程、经济贸易、知识产权等领域的知名专家仲裁员656名,其中博士学历98人,硕士学历215人,教授104人,省外行业专家仲裁员100余人,仲裁员整体专业性和学术水平不断提升。

贵仲副主任张强介绍,贵仲改革健全了仲裁员的聘任资格条件,日常管理,监督考核机制,完善了仲裁裁决复核、重大疑难案件专家咨询,仲裁员信息披露,仲裁员回避等制度,制定了《仲裁庭办案规范(暂行)》,加强仲裁员纪律,办案行为管理,着力确保仲裁庭公正性。

与此同时,贵仲还大力推进仲裁秘书职业化和专业化建设,对仲裁秘书队伍开展精细化管理,建立仲裁秘书队伍分类分级管理制度和以品德、能力、贡献为导向的评价考核机制,改革后,招聘的仲裁秘书均为法学本科及以上学历,且通过国家统一法律职业资格考试取得A证,仲裁秘书队伍专业能力和操守得到有效提升。